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夏可才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01号）对《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具体更新和修订的内容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九、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之“（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和“（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和核准”，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之“（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和“（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及获得的批准和核准”中对已经获得的批准及尚需履行的程序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2、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交易的审批风险”，以及“第十三章 本次交易涉及的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一）交易的审批风险”中，对交易的审批风险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3、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之“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一）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质及相关证书”中对部分证书的续期办理情况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4、在重组报告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行业特点讨论与分析”之“（五）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及俏尔婷婷的竞争优势、行业地位”

中对部分技术人员的简历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 日